

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 公告

社員 先生 女士 公鑒：

- 一、本社民國 111 年度社員紀念品自即日起發放，請攜帶存摺或身分證明文件及私章至存款往來(總、分)社洽領。
- 二、社股息依政府規定俟社員代表大會通過後發放，祈諒。
- 三、特此公告，敬請週知。

理事主席

郭金雄

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6 日